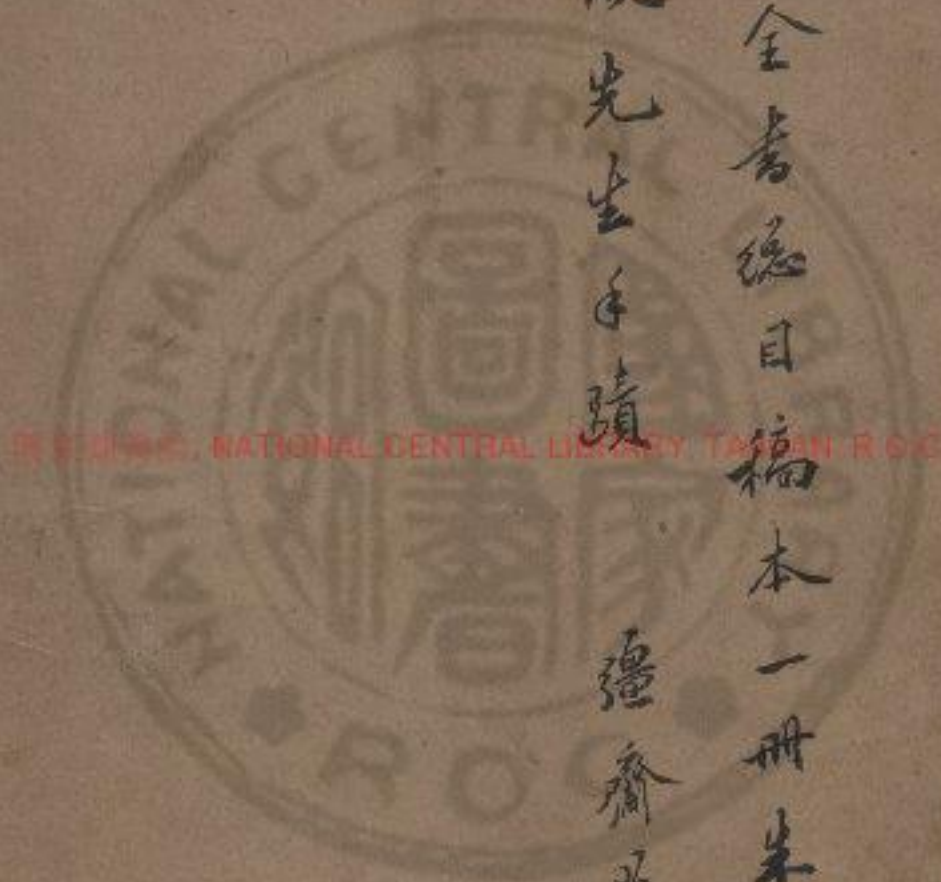


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稿本一冊朱墨筆改削  
是阮曉嵐先生手蹟

彊齋題記







舊鈔本欽定四庫全書總目跋本一冊乃史部第四十五至四十  
九各卷與原書共四十一卷審長四庫館編纂總目時改寫撤

換訂存者其中臣乙鈎勒並夾校籤有朱墨兩筆取刊本校之

多與所改者相同知即據纂紀氏手蹟也其全篇用朱筆勾去

者刊今或改入別卷

如編年類宗元通鑑成書錄別史類書漢書晉書別本俱改入存目別史類宗史紀事本末元史紀事

本末明史紀事本末續史便改入紀事本末類

或刪削不錄

如鳳陽綱鑑大事記海義南北史合註

大約總月初稿

編成之時紀氏詳核後定去取并稍改更部類如紀事本末

類即自別史類析出是也而各書進呈以後經清高宗閱覽間

有意見宣示亦須補入校要之中如契丹國志篇末而論書法類外



百款十言寫本無此一段是也可見繼日成者孟康注易臺夫  
首有豐城歐陽惇所藏一印又李振唐所鈐宣統館藏書  
一印李君名之振南藏人藏書甚富校刊宋人別集多種晚  
年孤寫滄上余亦相識其母兄致後散出若余藏之行  
笈息二十餘年今冬在滬購取刊本對勘成核記一卷爰撮  
大要書於冊首民國二十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南通馮雄記於滬  
縣東郊 寓舍







採樛說傳記。排纂成之。動乖體例。良有由矣。至於

卷一百三十一。既有楊朝晟傳。卷一百四十四。復

為立傳。蕭穎士既附見於卷一百二。復見於卷一

百九十。文苑傳。宇文韶諫獵表。既見於卷六十二。

復見於卷六十四。蔣乂諫張茂宗尚主疏。既見於

卷一百四十一。復見於卷一百四十九。輿服志所

載條議亦多同列傳之文。蓋李崧賈緯諸人各自

編排。不相參校。昫掌領修之任。曾未能鉤稽本末。

使首尾貫通。舛漏之譏。亦無以自解。平心而論。蓋



瑕瑜不掩之作。黨新書者必謂事事勝舊書。黨舊書者又必謂事事勝新書。皆偏見也。我

皇上獨秉

睿裁定於正史之中。二書並列。相輔而行。誠千古至公之道。論史諸家。可無庸復置一議矣。

新唐書二百二十五卷

內府刊本

宋歐陽修。宋祁等奉勅撰。其監修者。則曾公亮。故

書首進表。以公亮為首。其列傳為祁所撰。本紀表志

為修所撰。王得臣塵史稱宋景文公始獨撰史。歲月



歐陽文忠公行狀  
七字

雖久而書蓋將成。後歐陽文忠公分撰紀志。今與景文所撰列傳共行於世。然景文亦自撰唐紀與志。家藏其稿。世莫得見云云。其書世無傳本。莫得而互考也。陳振孫書錄解題曰：舊例修書止著官高一人名銜。歐公曰：宋公於我為前輩。且於此書用力久。何可沒也。遂於紀傳各著之。宋公感其退遜。故書中紀傳題祁名。表志題修名。然考隋書諸志已有此例。實不始於修與祁。又宋史呂夏卿傳稱宰相世系表。夏卿所撰而書中亦題修名。則仍



以官高者為主。特諸史多用一人。此用二人為異耳。是書本以補正劉昫之舛漏。自稱事增於前。文省於舊。劉安世元城語錄則謂事增文省。正新書之失。而未明其所以然。今即其說而推之。史官記錄具載舊書。今必欲廣所未備。勢必蒐及小說。而至於猥褻。唐代詞章體皆詳贍。今必欲減其文句。勢必變為澁體。而至於詰屈。安世之言。所謂中其病源者也。若夫史漢本紀多載詔令。古文簡質。至多不過數行耳。唐代王言率崇縟麗。駢四儷六。累



頁挖

字格

牘連篇。宋敏求所輯唐大詔令多至一百三十卷。  
使盡登本紀傳天下有是史體乎。祁心一例刊除。事非  
得已。過相訾議。未見其然。至於書甫頒行。吳縝糾  
謬。即踵之而出。其所攻駁。亦未嘗無切中其失者。  
然一代史書。網羅浩博。門分類別。端緒紛拏。出一  
手則精力難周。出衆手則體裁互異。爰從三史以  
逮八書。牴牾參差。均所不免。不獨此書為然。吳縝  
所糾存備考證則可。因是以病新書。則一隅之見  
矣。

矣



族

字

新唐書糾謬十卷

山東巡撫 採進本

卷四十六

宋吳縝撰。縝字廷珍，成都人。嘗以朝散郎知蜀州。後歷典數郡，皆有惠政。其著此書，專以駁正新唐書之訛誤。凡二十門，四百餘事。初名糾謬，後改為辯證。而紹興間，長樂吳元美刊行於湖州，仍題曰糾謬。故至今尚沿其舊名。王明清揮塵錄稱：歐陽修重修唐書時，縝嘗因范鎮請預官屬之末，修以其年少，輕佻，拒之。縝鞅鞅而去。及新書成，乃指摘瑕疵，為此書。晁公武嘗引張九齡為相事，謂其誤。



有詆訶。今觀其書，實不免有意掊擊。如第二十門字書，非是一條。至厯指偏傍點畫之訛，以譏切修等。大都近於吹毛索瘢。然歐宋之作新書，意主文章，而疎於考證，抵牾踏駁，本自不少。續自序中所舉八失，原亦深中其病，不可謂無裨史學也。今世所行刊本，第二十卷柳宗元傳，至蘇定方傳，凡六條，皆全脫，而錯入第六卷郭潛曜姓不同以下四條之文，重複舛誤，已非完書。獨兩淮所進本，尚屬南宋舊槧，其柳宗元傳六條，原文具在，謹據以訂



自新

撰  
字

自新

正馬  
廿

舊五代史一百五十卷目錄二卷

永樂大典本

宋薛居正等奉勅撰考晁公武讀書志云開寶中  
詔修梁唐晉漢周書盧多遜扈蒙張澹李昉劉兼  
李穆李九齡同修宰相薛居正等監修玉海引中  
興書目云開寶六年四月戊申詔修五代史七年  
閏十月甲子書成凡百五十卷目錄二卷為紀六  
十一志十二傳七十七多據累朝實錄及范質五  
代通錄為稿本其後歐陽修別撰五代史記七十



五卷藏於家。修歿後，官為刊印，學者始不專習薛史。然二書猶並行於世。至金章宗泰和七年，詔學官止用歐陽史。於是薛史遂微。元明以來，罕有援引其書者。傳本亦漸就湮沒。惟明內府有之，見於文淵閣書目。故永樂大典多載其文。然割裂淆亂，已非居正等篇第之舊。恭逢

十一

聖朝石文稽古，網羅放佚，零縑斷簡，皆次第編摩。臣等謹就永樂大典各韻中所引薛史甄錄條繫排纂，先後檢其篇第，尚得十之八九。又考宋人書之微

十六



引薛史者。每條采錄。以補其闕。遂得依原書卷數。勒成一編。晦而復彰。散而復聚。殆實有神物呵護。以待時而出者。遭逢之幸。洵非偶然也。歐陽修文章。遠出居正等上。其筆削體例。亦特謹嚴。然自宋時論二史者。即互有所主。司馬光作通鑑。胡三省作通鑑注。皆專據薛史。而不取歐史。沈括洪邁王應麟輩。為一代博洽之士。其所著述。於薛歐二史。亦多兼採。而未嘗有所軒輊。蓋修所作。皆刊削舊史之文。意主斷制。不肯以紀載叢碎。自貶其體。故



下十七字

字

字

字

字

其詞極工。而於情事。或不能詳備。至居正等奉詔撰述。本在宋初。其時秉筆之臣。尚多逮事五代。見聞較近。紀傳皆首尾完具。可以徵信。故異同所在。較核事迹。往往以此書為長。雖其文體平弱。不免叙次煩冗之病。而遺聞瑣事。反藉以獲傳。實足為考古者參稽之助。又歐史止述司天職方二考。而諸志俱闕。凡禮樂職官之制度。選舉刑法之沿革。上承唐典。下開宋制者。一概無徵。亦不及薛史諸志。為有裨於文獻。蓋二書繁簡各有體裁。習識兼



自二行

此下即口字

自一

資難於偏廢。昔修與宋祁所撰新唐書，事增文省，足以括劉昫舊書。而昫書仰荷

皇上表章，今仍得列於正史。况是書文雖不及歐陽而事迹較備，又何可使隱沒不彰哉。謹考次舊文，釐為梁書二十四卷，唐書五十卷，晉書二十四卷，漢書十一卷，周書二十二卷，世襲列傳二卷，僭偽列傳三卷，外國列傳二卷，志十二卷，共一百五十卷。

而目錄則別為二卷焉。

*別為目錄二卷而萬羅排纂*

五代史記七十五卷

內府刊本

*之意則著于凡例，亦不費列*

卷四十六

廿六



宋歐陽修撰本名新五代史記世稱五代史者省其文也。唐以後所修諸史惟是書為私撰故當時未上於朝。修歿之後始詔取其書付國子監開雕。遂至今列為正史。大致褒貶祖春秋故義例謹嚴。敘述祖史記故文章高簡而事實則不甚經意。諸家攻駁散見他書者無論其特勒一編者如吳縝之五代史纂誤楊陸榮之五代史志疑引繩批根動中要害雖吹求或過要不得謂之盡無當也。然則薛史如左氏之紀事本末賅具而斷制多踈歐



史如公穀之發例褒貶分明而傳聞多謬兩家之  
 並立當如三傳之俱存尊此一書謂可兼賅五季  
 是以名之輕重為史之優劣矣且周官太史掌國  
 之六典漢法亦天下計書先上太史史之所職兼

十七卷  
 十二頁

司掌故八書  
 校九行  
 疑有一  
 國之大紀也修作

是書僅司天職方二考寥寥數頁餘槩從刪雖曰

世衰祚短文獻無徵然王溥五代會要蒐輯遺編

尚然得三十卷何以經修編錄乃至全付闕如此



史如公穀之發例褒貶分明而傳聞多謬兩家之  
並立當如三傳之俱存尊此一書謂可兼賅五季  
是以名之輕重為史之優劣矣且周官太史掌國  
之六典漢法亦天下計書先上太史史之所職兼  
司掌故八書十志遷固相因作者沿波遞相撰述  
使政刑禮樂沿革分明皆所謂國之大紀也修作  
是書僅司天職方二考寥寥數頁餘槩從刪雖曰  
世衰祚短文獻無徵然王溥五代會要蒐輯遺編  
尚得三十卷何以經修編錄乃至全付闕如此



自序

十六卷

日言之道之謬談。劉知幾欲廢表志。見史通表志二篇。成茲偏見。

十三頁前所與原本不對

國朝纂明史皆仍用舊規不從修例豈非以破壞古

法不可以訓乎此書之失此為最大若不考韓通

之褒贈案宋太祖褒贈韓通勅今載宋史鑑中有所諱而不立傳者

一節偶誤諸史類然不足以為修病也修之文章

冠冕有宋此書一筆一削雖不必盡能愜當而予

奪褒貶頗具深心惟其考證之疎則有或不盡知

者故具論如右俾來者有所別白其註為徐無黨

廿



由信史通之謬談

劉知幾欲廢表志二篇見史通表歷書志二篇

成茲偏見

元纂宋遼金三史明纂元史

國朝纂明史皆仍用舊規不從修例豈非以破壞古

法不可以訓乎此書之失此為最大若不考韓通

之褒贈

案宋太祖褒贈韓通勅今載宋史鑑中

有所諱而不立傳者

一節偶誤諸史類然不足以為修病也修之文章

冠冕有宋此書一筆一削雖不必盡能愜當而予

奪褒貶頗具深心惟其考證之疎則有或不盡知

者故具論如右俾來者有所別白其註為徐無黨



作疑為淺近惟和季一國世家之末畧訂年數之異同其餘於音訓事實無所考證但以發明書法為宗旨自史漢以下無此註史之例後來尹起莘劉友益等庸陋之派實濫觴於此至於春秋內魯故隱公之弑書薨子赤之弑書卒於他國則衛桓以後齊簡以前均未之諱也修為宋臣而於五代諸君之弑本記志諱而不言其於春秋可謂貌同心異無黨一無糾正安見其能知書法乎相傳已久姑牽連錄之云

爾



行移補  
二卷後

移于補後書  
十卷後三  
卷五卷前

然與要其疏通證明究不愧班固功臣之目固本

以十十字之出入病其大體矣



兩漢刊誤補遺十卷

兩淮馬裕家藏本

宋吳仁傑撰仁傑有易圖說已著錄是書前有淳

熙已酉曾絳序稱仁傑知羅田縣時自刊板又卷

末有慶元二年在補後漢書年表十卷後刊於全州郡

兩漢刊誤補遺十卷後刊於全州郡

此本乃朱彞尊之子昆田抄自山東李開先家因

傳於世據其標題當為劉攽兩漢書刊誤而作而

欽定四庫全書總目

正史類

二十二



行彩補  
二卷後

移于補後書  
十卷後三  
五卷後

漢書

然與要其疏通證明。究不愧班固功臣之目。固本

以十十字之出入。病其大體矣。

兩漢刊誤補遺十卷

兩淮馬裕家藏本

宋吳仁傑撰。仁傑有易圖說。已著錄。是書前有淳熙已酉曾絳序。稱仁傑知羅田縣時。自刊板。又卷末有慶元己未林瀛跋。稱陳虔英為刊於全州郡齋。殆初欲刊而未果。抑虔英又重刊歟。舊刻久佚。此本乃朱彞尊之子昆田抄自山東李開先家。因傳於世。據其標題。當為劉敞兩漢書刊誤而作。而



欽定四庫全書總目

史部 正史類

三十一



書中乃兼補正劉敞劉奉世之說考趙希弁讀書附志載西漢刊誤一卷東漢刊誤一卷稱劉敞撰文獻通考載東漢刊誤一卷引讀書志之文亦稱劉敞撰又載三劉漢書標注六卷引讀書志之文稱劉敞劉敞劉奉世同撰又引陳振孫書錄解題稱別本題公非先生刊誤其實一書徐度却掃編引敞所校陳勝田橫傳二條稱其兄敞及兄子奉世皆精於漢書每讀隨所得釋之後成一編號三劉漢書以是數說推之蓋敞於前後漢書初各為



刊誤一卷。趙希弁所記是也。後以放所校漢書與  
敬父子所校合為一編。徐度所記是也。然當時乃  
以放書合於敬父子書。非以敬父子書合於放書。  
故不改敬父子漢書標注之名。而東漢一卷無所  
附麗。仍為別行。則馬端臨所列是也。至別本乃以  
放書為主。而敬奉世說附入之。故仍題刊誤之名。  
則陳振孫所記是也。厥後遂以東漢刊誤併附以  
行。而兩漢刊誤名焉。仁傑之兼補三劉。蓋據後來  
之本。而其名則未及改也。文獻通考載是書十七



唯寫

者也  
會錄  
者也  
會錄  
者也  
會錄

卷宋史藝文志則作十卷今考其書每卷多者不  
過十四頁少者僅十二頁勢不可於十卷之中析  
出七卷而十卷之中補前漢者八卷補後漢者僅  
二卷多寡亦太相懸殆修宋史時已佚其七卷以  
不完之本著錄歟劉氏之書於舊文多所改正而  
隨筆標記率不暇剖析其所以然仁傑是書獨引  
據賅洽考証詳晰原原本本務使明白無疑而後  
已其淹通實勝於原書雖中間以麟止為麟趾之  
類間有一二之附會要其大致固瑕一而瑜百者



宋元通鑑一百五十七卷

內府藏本

明薛應旂撰。應旂有四書人物考已著錄。是書續司馬光資治通鑑而作。朱彛尊靜志居詩話嘗譏其孤陋寡聞。如王侁李燾楊仲良徐夢莘劉時舉彭百川李心傳葉紹翁陳均徐自明諸家之書多未寓目。并遼金二史亦削而不書。惟道學宗派特詳爾。今核其書大抵以商輅等通鑑綱目續編為藍本而稍摭他書附益之。於宋元二史未嘗參考其表志。故於元豐之更官制至元之定賦法一切



制度語多闕畧於本紀列傳亦未條貫凡一人兩傳一事互見者異同詳畧無所考證往往文繁而事複如永寧公主衣貼繡鋪翠襦入宮中請以金飾肩輿為藝祖所戒既載於開寶五年矣復見於開寶八年而訛為永康公主丁謂誣謫寇準王曾疑其太重丁謂曰居傳主人勿復言既載于天禧四年矣復見於乾興元年越州升為府既載于建炎四年矣復見於紹興元年甚至真德秀兼宮教勸濟王孝敬以俟天命語一篇之中前後兩見其



餘重沓竄易之誤不可枚舉所紀元事尤為疎漏  
惟所載道學諸人頗能採據諸家文集多出於正  
史之外然雜列制誥贈言寄札祭文鋪叙連篇有  
同家牒律以史法於例殊乖至於引用說部以補  
正史之闕者又不辨虛實徒求新異如載吳曦之  
誅云初曦未叛時嘗校獵塞上一日夜歸笳鼓競  
奏麟載雜襲曦方垂鞭四視時盛秋天宇澄霽仰  
見月中有一人騎而垂鞭與已惟肖問左右所見  
皆符殊以為駭嘿自念曰我當貴月中人其我也



揚鞭而揖之。其人亦揚鞭，乃大喜。異謀由是決云云。其事雖見岳珂程史，小說家無稽之語，可入諸編年之史乎？徒以軼事遺聞，間資補苴，較商輅書為稍詳，而年經月緯，次第分明，較宋元二史散見於表志紀傳者，為易於尋檢，姑存以備參考云爾。

成憲錄十一卷

浙江范懋柱家天一閣藏本

不著撰人名氏，記明太祖至英宗五朝事，考明太宗廟號，至嘉靖十七年始改曰成祖。此書仍稱太宗，是作於成化後嘉靖前也。書中所載事實少而



誥勅多然頗有可資考證者如洪武元年二月詔以太宰祀先師孔子於國學乃遣使詣曲阜致祭並載太祖遣祭之諭今本紀乃止書祀國學而不及闕里又本紀載洪武十年十二月高麗使五至以嗣王未立却之十二年十二月高麗貢黃金百斤白金萬兩以不如約却之而此書又載洪武十二年五月諭遼東守將潘敬葉旺勿納鄭白一事如此之類皆足以補史傳之闕蓋史詳於紀事而此則詳於紀言各為一體可以並存而相輔也



四十二年為七十甲子又每年之下亦畧紀大  
事以備檢閱第五卷則取邵子以元經會之詒略  
論洪荒以來而以邵子觀化詩附焉

憲章錄四十七卷

內府藏本

明薛應旂撰所載上起洪武下迄正德用編年之  
體蓋以續所作宋元通鑑然採摭雜書頗失甄別  
如惠帝遜國事本傳疑應旂乃於正統五年十二  
月書思恩州土知州岑瑛送建文入京號為老佛  
豈史氏闕文之義耶



金匱石室書  
考信編七卷

江蘇周厚  
堉家藏本

卷四十八

明杜思撰。思字子睿，鄆縣人。嘉靖丙辰進士。官至  
青州府知府。是書皆載上古之事。其目有二。曰原  
始考。始自盤古氏。迄於燧人氏。曰讀墳考。始自庖  
犧氏。迄於帝魁。編年紀月。記動記言。全作策書之  
體。如珥筆。其側親注起居。又不言其何所據。乃題  
曰考信。名寔可謂舛迕矣。

鳳洲綱鑑二十四卷

內府  
藏本

舊本題明王世貞撰。世貞字元美，太倉人。嘉靖丁



未進士官至南京刑部尚書事迹具明史文苑傳  
是編為明末閩人陳臣忠浙人張睿卿重加纂輯  
又採陳仁錫通鑑評綴於其上前列輿圖沿革而  
世系次第官制異同附焉以易於檢閱故世多傳  
之然紀載簡略未為善本其名綱鑑者蓋於綱目  
通鑑各摘取一字稱之殊為乖舛疑原本即書肆  
所為托名於世貞後為賈人竄亂益如塗塗附耳

昭代典則二十八卷

江蘇周厚  
堉家藏本

明黃光昇撰光昇字明舉晉江人嘉靖乙丑進士



官至刑部尚書是書起元至正壬辰明太祖起兵  
至穆宗隆慶二年而止編年紀事每條皆提綱列  
目其前四卷自至正壬辰迄洪武建元以前以明  
紀年而元事則隨年附見雖當時臣子之詞然順  
帝北行以後以明紀年可也若至正戊申以前非  
惟元祚未移儼然共主即韓林兒龍鳳紀年明主  
亦自奉其朔乃於其初起兵時即削元號究非萬  
世之公論也

秘閣元龜政要十六卷

浙江孫仰  
曾家藏本



不著撰人名氏書中已稱成祖則嘉靖以後人作也所紀皆明太祖事然起於元順帝至正十六年張士德取常熟終於洪武二十八年首尾皆不完具殆前後各佚一冊今本卷第又傳寫者所改題歟大致與太祖寔錄相出入亦無異聞也

明通紀述遺十二卷

浙江汪啟淑家藏本

舊本一卷二卷四卷五卷八卷九卷十卷十二卷皆題繡水卜世昌校訂三卷六卷七卷十一卷皆題繡水屠衡校訂前有馮夢禎序惟稱世昌又有



卜萬祺屠隆二序則魚稱衡蓋二人合作仿新唐書各署姓名例也其書補東莞陳建明通紀之遺起元至正十一年終明隆慶六年編年紀載多摺拾稗史之言冗襍特甚如首卷多載元順帝荒淫瑣事與明無關殊失斷限之義又如以成祖征漠北時太監沐敬進諫之事竄入建文四年之末則紀載之無法可以概見矣

世穆兩朝編年史六卷

內府藏本

明支大綸撰大綸字華平嘉善人萬曆甲戌進士



由南昌府教授擢泉州府推官謫江西布政司理問。終于奉新縣知縣。是編成于萬歷丙申。所載自嘉靖元年至四十五年。凡四卷。自隆慶元年至六年。凡二卷。前有項維禎序。但稱永陵信史。據大綱自序。蓋先成世宗編年。後乃續以穆宗云。

明大政纂要六十卷

浙江巡撫採進本

明譚希思撰。希思茶陵人。萬歷甲戌進士官。至四川巡撫。是書所記自洪武元年至隆慶六年。凡大事皆編年紀載。每帝皆有論贊。卷首載萬歷己未



修撰韓敬序有云侍御方壺劉公持斧畿輔捐俸刻之。是此書向曾刊刻。今鈔本卷首仍存巡按直隸監察御史印。則當為未刊以前藏本。其中多塗乙增損之處。似即希思之原稿也。

大政記三十六卷

兩江總督採進本

明朱國禎撰。國禎字文寧。烏程人。萬曆己丑進士。官至文淵閣大學士。謚文肅。事迹附見明史。朱國祚傳。是書始洪武元年戊申。終隆慶六年壬申。編

年紀。載繁簡多有未當。殊乏史裁。



兩朝憲章錄二十卷

浙江朱彝尊家  
曝書亭藏本

明吳瑞登撰。瑞登字雲卿，武進人。由貢生官光州訓導。先是薛應旂纂洪武至正德九朝事為憲章錄。瑞登因輯嘉靖隆慶兩朝，以續應旂之書。大抵抄撮邸報而成。有巡撫河南御史陳登雲、李時華二序。一作於萬曆癸巳，一作於甲午。又有瑞登自序，惟頌世宗初政及遺詔，併費宏調燮之勲。徐階受顧之蹟，蓋謂嘉靖中年壞於任用嚴嵩而不欲顯言也。

國史紀聞十二卷

江蘇周厚  
堉家藏本



明張銓撰銓字宇衡沁州人萬曆甲辰進士官至  
監察御史巡按遼東天啟元年

大兵破遼陽殉節死贈兵部尚書謚忠烈事蹟具明史  
忠義傳是編起元至正十二年明太祖起兵濠州  
迄於武宗之末編年紀載有綱有目名曰紀聞者  
銓自以職非史官不得見實錄記注僅取各家之  
書討論異同編次成帙所謂得之傳聞而不敢據  
以為信也書成於萬曆庚戌至天啟甲子始刊行  
之徐揭先為之序其子道濬又重為校訂云



綱鑑正史約三十六卷

內府藏本

明顧錫疇撰。錫疇字九疇，號瑞屏，崑山人。萬曆己未進士。崇禎末，官至南京禮部侍郎。福王時，進尚書。後為總兵官賀君堯所殺。事蹟具明史本傳。是書編年紀載於歷代故實，粗存梗概，蓋鄉塾課蒙之本也。

歷年二十一傳殘本十二卷

浙江巡撫採進本

明程元初撰。元初有律古詞曲賦叶韻已著錄。是書畧仿資治通鑑綱目之例，以二十一史各編年。



為傳故曰二十一傳然非傳體也此本惟存季周  
傳十一卷。嬴秦傳一卷。其為刊刻未竟。抑傳本缺  
佚。均不可知。據所存者觀之。大抵疎漏百出。漫無  
體例。其佚亦不足惜也。

十九年

明揚

傳

去

號

孫

長

洲

春秋編年舉

要

無

卷

數

存

作

崇

訓

五

於崇禎甲戌。凡前後二編。皆仿史記年表之例。以  
國為經。以事為緯。前為春秋列國編年舉要。起周

平王四十九年己未。訖敬王三十九年庚申。以括



為傳故曰二十一傳然非傳體也此本惟存季周  
傳十一卷嬴秦傳一卷其為刊刻未竟抑傳本缺  
佚均不可知據所存者觀之大抵疎漏百出漫無  
體例其佚亦不足惜也

春秋編年舉要

無卷數  
總督採進本

兩江

明楊時偉撰時偉字去奢號羸孫長洲人是書成

於崇禎甲戌凡前後二編皆仿史記年表之例以

國為經以事為緯前為春秋列國編年舉要起周

平王四十九年已未訖敬王三十九年庚申以括



春秋大要。後為獲麟後七十七年編年舉要。起敬  
王三十九年庚申。迄威烈王二十三年戊寅。以補  
通鑑前編。首有春秋託始論。據洪邁容齋隨筆之  
說。謂春秋始隱公為治。鄭莊考強。侯跋扈。寔自寤  
生。其說不為無理。次為春秋列國君臣總論三篇。  
隨意斷制。未為精確。其謂無季氏。則魯不昌。無二  
氏。則季孤立。頗為乖刺。又有獲麟後編年總論。辨  
魏文侯師子夏。在未命為諸侯以前。亦無關大義。  
二編惟後編有引。稱竊於諸書中。采十一於千百。



私為編年舉要既而深思恐開後人以懶惰之端  
遂舉覆瓿不復災木止存七十七年事然則當時  
僅刊其後編今則二編俱在蓋猶其家藏未刻之  
稿矣

皇王史訂四卷

陝西巡撫  
採進本

國朝李學孔撰學孔字瞻黃渭州人順治中嘗官大  
寧衛斷事是編以劉恕外紀義類未確端緒難明  
因訂正其文上自盤古氏下訖周幽王東遷而後  
春秋既作則不復錄焉大抵撫拾羅泌路史之說



加以臆斷耳

此木軒紀年畧五卷

江蘇巡撫  
採進本

國朝焦袁燾撰。袁燾有春秋闕如編已著錄。康熙甲午故戶部尚書王鴻緒纂輯明史。袁燾預其事。開局月餘以持論齟齬辭去。乃自以其意著此書。紀事始於帝堯。編年則始於春秋。撮其治亂興亡之大端。而各繫以論。亦頗考證其異同。未及卒業。僅及漢順帝而止。其門人徐達照裒輯賸稿。編為此本。首卷及第三卷皆袁燾手自標識。提其綱要。二



卷四卷五卷則達仿袁燾之例補為標識者也其書敘述簡明非他家史畧不冗即漏者比持論亦多平允而愛竒嗜博好取異說如周文王商末受命稱王九年衛武公攻殺其兄共伯而自立禰書訛異皆不以為非甚至何休註公羊傳謂平王之四十九年為魯隱公受命之元年而比周於二王之後亦以為其理謬而其意善殊為乖舛其訂正事寔多所糾正然好以明人所刻竹書紀年為據如周威烈王十四年公孫會以廩邱叛安王十九



年田侯剡立之類皆執以駁史記不知其偽亦為失考至於孟子所載之曹交本不云曹君之弟稱曹君之弟者乃漢趙岐註朱子偶然因之失於詳核袁燾不考舊文誤執之以疑史記併疑春秋所見更左矣

讀史綱要一卷

直隸總督採進本

國朝王植撰植有四書叅註已著錄此書紀歷代帝王年號而附錄僭偽諸國排比舊文有如簿籍不足以當著書其以西夏遼金并列尤為紕繆



右編年類三十七部七百四卷皆附存目

案鳳洲網鑑之類坊刻陋本不足以言史矣  
然五經四書講章雖極陋劣不能不謂之經  
解也故亦附存其目此類至夥姑就所見者  
載之如經書講章之例

國家圖書館,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TAIWAN, R.O.C.





史部

洪皓所親見。其為金人事甚明。今此書乃徑改金人為契丹。採入遼志。則益為顛倒事寔矣。又帝紀中。凡日食星變諸事。皆取長編所記。按年臚載。然遼宋歷法不齊。朔閏往往互異。如聖宗開泰九年。遼二月置閏。宋十二月置閏。宋之七月。在遼當為八月。而此書仍依宋法。書七月朔日食。此類亦俱失考。入卷首契丹始末內。載其主以髑髏化形治事。及戴野猪頭等事。尤為荒唐。無據。蓋隆禮生南渡後。距遼亡已久。北土載籍。江左亦罕流傳。僅據



宋人所修史傳及諸說部抄撮而成故本末不能  
悉具蘇天爵所論深中其失錢曾蓋未詳核也特  
諸家目錄所載若遼庭須知使遼圖抄北遼遺事  
契丹疆宇圖契丹事迹諸書隆禮時尚未盡佚故  
所錄亦頗有可據如道宗壽隆紀年此書寔作壽  
昌與遼世所遺碑刻之文並合可以証遼史之誤  
又天祚紀所載與金攻戰及兵馬漁獵諸事亦較  
遼史紀志為詳固可以存備參考焉

大金國志四十卷

兩江總督  
採進本



舊本題宋宇文懋昭撰前有端平元年進書表一通自署淮西歸正人改授承事郎工部架閣而不詳其里貫表中有偷生淮浦少讀父書等語亦不知其父何人也書中取金太祖至哀宗九主一百十七年事迹哀集彙次凡紀二十六卷開國功臣傳一卷文學翰苑傳二卷雜錄三卷雜載制度七卷許亢宗奉使行程錄一卷似是雜採諸書排比而成所稱義宗即哀宗金史謂息州行省所上諡而此則云金遺臣所上與史頗不合又懋昭既降



宋即當以宋為內詞。乃書中分注宗年。又直書康王出質。及列北遷宗族於獻俘。殊為失體。故錢曾讀書敏求記。嘗稱為無禮於君之甚者。然其可疑之處。尚不止此。詳悉檢勘。訛漏甚多。如進書表題端平元年正月十五日。而金亡即在是月十日。相距僅五日。豈遽能成書進獻。又紀錄蔡州破事。如是之詳。於情理頗不可信。又端平正當理宗時。而此書大書宋寧宗太子不得立。立其姪為理宗。於濟邸廢立畧無忌諱。又生而稱諡。舛謬顯然。又懋



昭以金人歸宋乃於兩國俱直斥其號而獨稱元  
兵為大軍又稱元為大朝轉似出自元人之辭尤  
用毋不可解又開國功臣傳僅寥寥數語而文學翰苑  
物字傳多至三十二人驗其文皆全錄元好問中州集  
中小傳而畧加刪削考好問撰此書時在金亡之  
後原序甚明懋昭更不應預襲其文凡此皆疑竇  
之極大者其他如愛王作亂等序亦多輕信偽書  
冗雜失次恐已經後人竄亂非復懋昭原本故抵  
牾若此然其首尾完具間有與金史異同之處皆

史部  
別史類  
三三



足以資訂證所列制度服色俱稱該核亦能與金

史各志相參考故舊本流傳能至今不廢焉

上兵字

此書後  
古今記

續後漢書四十七卷

編修莊承  
錢家藏本

宋蕭常撰常廬陵人鄉貢進士初常父壽朋病陳

壽三國志帝魏黜蜀欲為更定未及成書而卒常

因述父志為此書以昭烈帝為正統作帝紀二卷

年表二卷列傳十八卷以吳魏為載記凡二十卷

又別為音義四卷義例一卷於蜀志增傳五十二

廢傳四移魏志傳八漢十吳志廢傳二十魏志廢

史原格

神自奇

日守

字



傳八十九多援裴注以入傳其增傳亦皆取材於

注間有注所未及者建安以前事則據范書建安

以後則不能復有所益蓋其大旨<sub>不在事</sub>在書法

實也然其義例精審實頗得史法如魏吳諸臣本

附見二國載記之後而中有一節可名如孟宗陳

表等則別入孝友傳杜德張悌等則別入忠義傳

管寧吳範等則別入隱逸方技傳其體本之晉書

又曹操封魏公加九錫等事陳志皆稱天子命公

而此乃書操自為云云則本之范蔚宗後漢書本



紀其他筆削亦類多謹嚴惟陳志先主傳稱封涿  
縣陸城亭侯而常於昭烈紀但云封陸城侯陳志  
建安十四年魏延為都督而常則云拔魏延為鎮  
遠將軍裴注既無此語不知常何所本然常之所  
長不在考証殆偶然筆悞非別有典據也常成此  
書時嘗以表自進於朝所列但有本紀表傳載記  
而無音義至周必大序始并音義言之或成書之  
後又續輯補入歟

史記

史記

大事記講義二十三卷

浙江鮑士  
恭家藏本



宋呂中撰。中字時可。泉州晉江人。淳祐中進士。遷  
國子監丞。兼崇政殿說書。從肇慶教授。其書卷一  
論三篇。卷二紀宋太祖事。卷三至卷五。記太宗事。  
卷六至卷七。記真宗事。卷八至卷十二。記仁宗事。  
卷十三。記英宗事。卷十四至十七。記神宗事。卷十  
八至二十。記哲宗事。卷二十一至二十二。記徽宗  
事。卷二十三。記欽宗事。事以類叙。間加論斷。凡政  
事制度及百官賢否。具載於編。論中所議。選舉資  
格。及茶鹽政制諸條。頗切宋時裨政。又所載銓選



之罷常參任子之多裁汰三司之有二司稅茶之  
易芻糧皆宋史各志及馬端臨文獻通考所未備  
者又所載朋黨諸人事實及議新法諸人辨論皆  
與宋史列傳多有異同亦足資史學之參証前有  
興國軍教授劉寔甫序謂水心以其師講貫之素  
發明我朝聖君賢相之心則是書乃中平日講論  
稿本葉適等為之編次云

續後漢書九十卷

永樂大典本

元郝經撰經字伯常陵川人官至翰林侍讀學士

此書有

也原批



贈昭文館大學士。榮祿大夫。追封冀國公。謚文忠。  
事迹具元史本傳。經以中統元年使宋。為賈似道  
所拘留。居儀真者十六年。於使館著書七種。此即  
七種之一也。時朱子通鑑綱目尚未行於北方。故  
經未見其本。特著此書。正陳壽帝魏之謬。即三國志  
舊文重為改編。而以裴注之異同。通鑑之去取。參  
校刊定。原本九十卷。中間各分子卷。寔一百三十  
卷。升昭烈為本紀。黜魏吳為列傳。其諸臣則以漢  
魏吳別之。又別為儒學。文藝。行人。義士。高士。死國。



死。虐技術狂士。叛臣篡臣。取漢平吳。列女四夷。諸傳復以壽書無志作八錄以補其闕。各冠以序。而終以議贊。別有義例以申明大旨。持論頗為不苟。而亦不能無所出入。如士燮。太史慈。皆委質吳廷。而入之漢臣。李密初仕漢。終仕晉。晉書以陳情一表列之。孝友而入之高士。則於名實為乖。又黃憲卒於漢安之世。葛洪顯於晉元之朝。而皆入此書。則時代並爽。其他漢晉諸臣。以行事間涉三國。而收入列傳者。不一而足。又八錄之中。往往雜採史



四行優位

七字十

後頁

四下四廿月不字

後字南北史

右注

宋史紀事本末十卷

江蘇巡撫採進本

申使宋則是序當作於壬申歲而書中不書至元九年蓋時南北隔絕尚不知中統之改為至元也其註於去取義例頗有發明而列傳中或有全篇無注者殆修永樂大典之時傳寫佚脫歟

明陳邦瞻撰邦瞻字德遠高安人萬曆戊戌進士官至兵部左侍郎事蹟具明史本傳初禮部侍郎臨朐馮琦欲仿通鑑紀事本末例論次宋事分類相比以續袁樞之書未就而沒御史南昌劉曰梧



得其遺稿。因屬邦瞻增訂成編。大抵本於琦者十之三。出於邦瞻者十之七。自太祖代周迄文謝之死。凡分一百九日。於一代興廢治亂之跡。梗概畧具。袁樞義例最為賅博。其鎔鑄貫串。亦極精密。邦瞻能墨守不變。故銓叙頗有條理。諸史之中。宋史最為蕪穢。不似資治通鑑。本有脉絡可尋。此書部列區分。使一一就緒。其書雖稍亞於樞。其尋繹之功。乃視樞為倍矣。惟是書中紀事。既兼及遼金兩朝。當時南北分疆。未能統一。自當稱宋遼金三史。



拙者乃爲

紀事方於體例無乖。乃專用宋史標名。殊涉偏見。至元史紀事本末。邦瞻已別有成書。此內如蒙古諸帝之立。蒙古立國之制。諸篇皆專紀元初事。寔即應析歸元紀之中。使其首尾相接。乃以臨安未破一槩列在宋編。尤失於限斷。此外因仍宋史之舊。舛訛踈漏。未及訂正者。亦所不免。然於紀載冗雜之內。寔有披榛得路之功。讀通鑑者可無袁樞之書。讀宋史者不可無此一編也。

元史紀事本末四卷

江蘇巡撫  
採進本



明陳邦瞻撰書中列目二十有七其律令之定一條下注一補字則歸安臧懋修所增也明修元史僅八月而成書潦草殊甚後商輅等撰續綱目不能旁徵博采於元事亦多不詳此書採掇不出二書之外故未能及宋史紀事之該博又於元明間事皆以為應入明國史遂於徐達破大都順帝駐應昌諸事皆畧而不書夫元初草創之迹邦瞻既列於宋編又以燕京不守元帝北狩為當入明史是一代興廢之大綱皆沒而不著揆以史例未見其



然。至正二十六年。韓林兒之死。乃廖永忠沈之瓜步。洪武中寧王權作通鑑博論。已明著其事。不過以太祖嘗奉其年號。嫌於項羽義帝之事。歸其獄於永忠耳。邦瞻更諱之書卒。尤為曲筆。庫庫特穆爾。自順帝北遷之後。尚為元盡力。屢用兵以圖興復。故太祖稱王保保真男子。以為勝常遇春。後秦王楨杞即納其女。邦瞻乃以為不知所終。亦不免於失實。特是元代推步之法。科舉學校之制。以及漕運河渠諸大政。措置極詳。邦瞻於此數端。紀載



頗為明晰。其他治亂之迹亦尚能撮舉大概。攬其指要。固未嘗不可以資考鏡也。

季漢書五十六卷

內府藏本

明謝陞撰。陞字少連。歙縣人。其書遵朱子綱目義

例。尊漢昭烈為正統。自獻帝迄少帝為本紀三卷。

附以諸臣為內傳。吳魏之君則別為世家。而以其

臣為外傳。復以董卓、袁紹、袁術、公孫瓚、公孫度及

呂布、張揚、陶謙諸人為載記。凡更事數姓與依附

董袁諸人者。則為雜傳。又別作兵戎始末人物生



歿二表以括一書之經緯。卷首冠正論五條。答問二十二條。凡例四十四條。以揭一書之宗旨。中間義例既繁。創立名目。往往失當。如晉之劉石苻姚。擅號稱尊。各有雄長。自當列之載記。董袁之屬。既非其倫。五季更五姓。十主為之。臣者不能定以時代。自當編為雜傳。董袁之賓客僚屬。亦殊是例。陞乃沿襲舊名。寔不免於貌同心異。又西京之祚。迄於建安。續漢之基。開於章武。雖緒延一綫。寔事判兩朝。陞乃於帝紀中。兼及山陽。其後漢書。晉書已



有專傳者。陞亦概取而附入之。尤為駢拇枝指。傷於繁複。薛岡天爵堂筆餘稱其改蜀為季漢。為今人作事。偶勝古人。沈德符敝帚軒剝語稱世之議陞者。謂吳中吳尚儉已曾為此書。不知元時郝經宋時蕭常俱先編葺。宋史藝文志。又有李杞改修三國志六十七卷。不止蕭常。此未詳考。不特謝書非出創見。即吳之舊本亦徒自苦。其言誠當然。三書發凡起例各有不同。亦可以互相參證。故今仍並存之。備考訂焉。

晉書別本一百三十卷

浙江巡撫  
採進本



拙去

明蔣之翘撰之翘字楚稭秀水人朱彝尊靜志居詩話稱其嘗詳對晉書鏤板以行而嘉禾徵獻錄則又稱其有晉書注一百三十卷此本又題作刪補晉書標目不同今考之翘所作釋例謂既刪定此書數十卷質之陳繼儒繼儒曰此可為晉書別本矣曷以是顏之且引孫盛作晉陽秋先寫別本之語為證是晉書別本乃其定名也唐修晉書本據臧榮緒等舊史而益以諸家小說煩碎猥雜及牴牾錯互之處皆所不免劉知幾史通古今正史



篇已極言其病之翹因芟其冗複正其遺闕別為

此本凡節原文者十之四全刪者十之一正其舛

誤者十之三其文義漏畧者則據元經十六國春

秋世說注華陽國志等書各加潤色而稍細書以

別之其事有異同亦仿通鑑考異之例詮註於下

雖體例不盡精核然亦犁然有序其間失之過簡

者如職官志藝術傳則全刪之武十三王傳刪其

七簡文四王傳刪其二四夷諸國刪其十甚至明

穆皇后孫惠等傳有關國是者亦多所刊削未免



矯枉過直又踵宋祁之說汰去駢體詔令而於他  
文亦多評騭優劣凡文選所已載者即不具錄殊  
非史體又首載列籍志全用焦竑經籍志年表全  
用鄭樵通志年譜尤屬無謂然其於原本所載猥  
褻誕妄之事刊除殆盡而記載之重複日月之乖  
異皆一一考訂明確紀傳不符者並為隨文訂正有  
裨史學者亦多用心之勤固不可盡沒也

南北史合註一百五卷

兩淮鹽政  
採進本

明李清撰清字心水號映碧揚州興化人禮部尚



書思誠之孫。大學士春芳之元孫。崇禎辛未進士。官至吏科給事中。事迹附見明史。春芳傳。清以南北朝諸史並存。冗雜特甚。李延壽雖併為一書。而衆說兼行。仍多矛盾。嘗與張海議欲仿裴松之三國志注例。合宋齊梁陳四史於南史。魏齊周隋四史於北史。未就而海歿。後清簡閱佛藏。見三寶記載有北魏文帝大統中遺事。感通錄載有齊文宣隋文帝遺事。高僧傳載有宋孝武帝梁武帝遺事。因思卒前事業。乃博採諸書。以成此注。參訂異同。



漢文

卷之四

卷之四

卷之四

考證極為精審。又於原書之失當者，畧為改定。其文如高歡宇文泰未篡，而前史書之為帝者，皆改稱名。後梁之附北史者，改附南史。宋武帝害零陵王，直書為弒。魏馮胡二后，以弒君故，編為逆后。與逆臣同書。又二史多識緯佛門事，以非史體，悉改入注。其持論亦為不苟。然裴松之注三國志，雖多所糾彈，皆仍其本文，不加點竄。即世說新語，不過小說家言。劉孝標所註，一一攻其謬妄，亦不更易其文。蓋古來註書之體如是也。譙周改史記為古



史考荀悅改漢書為漢紀范蔚宗合編年四族紀  
傳五家為後漢書並採摭舊文別為新製未嘗因  
其成帙塗乙丹黃蓋古來著書之體如是也清既  
不能如郝經之修三國志改正重編又不肯如顏  
師古之註漢書循文綴解遂使南北二史不可謂  
之清作又不可謂之李延壽作進退無據未睹其  
安至於八史之中四史無志南北二史亦無志故  
清割宋書南齊書魏書隋書四史之志取其事實  
散入紀傳之中不知隋志本名五代史志故其事



上括前朝。當時未有南北史。無所附麗。故奉詔編入隋書。清既合註南北史。自應用續漢十志補後漢書之例。移掇編入。而以劉昭之例。詳考諸書。以註之。於制度典章。豈不明備。乃屑屑刪改紀傳。置此不言。亦為避難而趨易。今特以八代之書。牴牾冗雜。清能會通參考。以歸一是。故特錄而存之。其瑕瑜並見。則終不可相揜也。

明史紀事本末八十卷

通行本

朝谷應泰撰。應泰字賡虞。豐潤人。順治丁亥進士。



官至浙江提學僉事。其書仿袁樞通鑑紀事本末之例。纂次明代典章事蹟。凡八十卷。每卷為一目。當應泰成此書時。明史尚未刊定。無所折衷。故紀靖難時事。深信從亡致身諸錄。以惠帝遜國為實。於滇黔游跡。載之極詳。又不知懿安皇后死節。而稱其青衣蒙頭。步入成國公第。俱不免沿野史傳聞之悞。然其排比纂次。詳畧得中。首尾秩然。於一代事實。極為淹貫。每篇後各附論斷。皆仿晉書之體。以駢偶行文。而遣詞抑揚。隸事親切。尤為曲折。



詳盡考邵廷采思復堂集明遺民傳稱山陰張岱嘗輯明一代遺事為石匱藏書應泰作紀事本末以五百金購請岱慨然予之又稱明季稗史雖多體裁未備罕見全書惟談遷編年張岱列傳兩家具有本末應泰並採之以成紀事據此則應泰是編取材頗備集衆長以成完本其用力亦可謂勤

矣

歷代史表五十七卷

副都御史黃登賢家藏本

國朝萬斯同撰斯同有廟制圖考已著錄是編以十



七史自後漢書以下。惟新唐書有表。餘皆闕如。故各為補撰。宗史記前漢書之例。作諸王世表。外戚侯表。外戚諸王世表。異姓諸王世表。將相大臣及九卿年表。宗新唐書之例。作方鎮年表。諸鎮年表。其宦者侯表。大事年表。則斯同自創之例也。其書自正史本紀志傳以外。參考唐六典。通典。通志。通鑑。冊府元龜。諸書。及各家雜史。次第彙載。使列朝掌故。端緒釐然。於史學殊為有助。考自宋以前。唯後漢書有熊方所補年表。他如鄭樵通志年譜。僅



記一朝大事。及正閏始末。其於諸王將相公卿大臣興廢拜罷之由。率畧而不書。近人作十六國年表。亦多舛漏。其網羅繁富。類聚區分。均不及斯。同此書之賅備。惟晉書既補功臣世表。則歷代皆所當補。十六國如成趙燕秦。既有將相大臣年表。則十國如南唐南漢北漢閩蜀。不當獨闕。又魏將相大臣中。不載上大將軍。五代諸王世表。獨闕後漢。註謂後漢子弟未嘗封王。然考承訓追封魏王。承勳追封陳王。與後周郊祀越吳諸王。事同一例。何



以獨削而不登。是皆其偶有脫畧者。然核其大體。則精密者居多。亦所謂過一而功十者矣。

釋史一百六十卷

通行本

不考

國朝馬驥撰。驥有左傳事緯。著錄。是編纂錄開闢

三十七頁。得錄。系。多。事。前。為。世。系。圖。年。表。不。入。卷。數。次。太。古

十卷。次三代二十卷。次春秋七十卷。次戰國五十卷。次外錄十卷。仿袁樞紀事本末之例。每一事各立標題。詳其始末。惟樞書排纂年月。銘鑄成篇。此書則惟篇末論斷。出驥自作。其事迹皆博引古籍。



以獨削而不登。是皆其偶有脫畧者。然核其大體。則精密者居多。亦所謂過一而功十者矣。

釋史一百六十卷

通行本

國朝馬駙撰。駙有左傳事緯。已著錄。是編纂錄開闢。至秦末之事。首為世系圖年表。不入卷數。次太古十卷。次三代二十卷。次春秋七十卷。次戰國五十卷。次外錄十卷。仿袁樞紀事本末之例。每一事各立標題。詳其始末。惟樞書排纂年月。鎔鑄成篇。此書則惟篇末論斷。出駙自作。其事迹皆博引古籍。



排比先後各冠本書之名其相類之事則隨文附註或有異同訛舛以及依託附會者並於條下疏通辨證與朱彛尊日下舊聞義例相同其別錄則一為天官二為律呂通考三為月令四為洪範五行傳五為地理志六為詩譜七為食貨志八為考工記九為名物訓詁十為古今人表蓋以當諸史之表志其九篇亦嘗諸書之文惟古今人表則全仍漢書之舊以所括時代與漢書不相應而與此書相應也雖其疎漏牴牾間亦不免而蒐羅繁富



詞必有徵寔非羅泌路史胡宏皇王大紀所可及  
且史例六家古無此與袁樞所撰均可謂卓然  
特創自為一家之體者矣

後漢書補逸二十一卷

兩江總督  
林進本

此著了

國朝姚之駟撰之駟字魯斯錢塘人康熙乙丑進士  
官至監察御史是編蒐輯後漢書之不傳於今者  
八家凡東漢記八卷謝承後漢書四卷薛瑩後漢書  
張璠後漢記華嶠後漢書謝沈後漢書袁崧後漢  
書各一卷司馬彪續漢書四卷劉知幾史通稱范



蔚宗所採凡編年四族紀傳五家。今袁宏書尚有傳本。故止於八也。其摭拾細瑣。用力頗勤。惟不著所出之書。使讀者無從考證。是其所短。至司馬彪書雖佚。而章懷太子嘗取其十志。以補范書之遺。今後漢書內劉昭所註。即彪之書。而之駟不究源流。謂之范志。乃別采他書之引司馬志者。錄之字句相同。曾莫之悟。其謬寔為最甚。然洪邁博極羣書。而所作容齋隨筆。亦以司馬志為范志。則其誤有所承矣。至東觀漢記。核以永樂大典所載。較駟



金定四庫全書總目  
卷四十九  
所錄十尚多其五六蓋

秘府珍藏非草茅之士所能睹亦不能以疎漏咎之

駟也。

春秋戰國異辭五十四卷通表一卷撫遺一卷

兩江總督  
採進本

國朝陳厚耀撰厚耀有春秋長曆已著錄是編採羣

書所載與春秋三傳國語戰國策有異同者分國

編次以備考證亦間為辨定又取史記十二諸侯

表六國年表合而聯之為通表二卷其諧談瑣記

神仙藝術無關體要難以年次者別為撫遺一卷



以附於後。其通表排比詳明。頗有條理。異詞以切實可據者為正文。而百家小說。悠謬荒唐之論。皆降一格附於下。亦頗有體例。雖其間真贋雜糅。如莊列之寓言。亢倉子之偽書。皆見采錄。未免稍失裁斷。而采摭浩繁。用力可稱勤至。又所引諸書多著明某篇某卷。蓋仿李涪刊誤。程大昌演繁露之例。令觀者易於檢核。亦無明人杜撰炫博之弊。蓋馬驥繹史。用袁樞紀事本末體。厚耀是書。則用齊履謙諸國統記體。而驥書兼采三傳國語戰國策。



厚耀則皆摭於五書之外尤獨爲其難雖涉蕪雜未可斥也厚耀所著春秋長歷家語廣輯二書皆與是編相表裏而自言平生精力用於是書者多云。

右別史類二十三部一千三百十七卷皆文淵閣著錄案東觀漢記後漢書補逸之類本皆正史也然書已不完今又不列於正史故概入此門其先後從作者時代亦與編年類例同均稍示區別於正史爾

